

证券代码：300796

证券简称：贝斯美

公告编号：2019-015

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、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12月2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类型、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情况

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【2019】1783号）核准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股票3,030万股，根据容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“会验字[2019]7999号”《验资报告》，本次发行后，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9,085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2,115万元，公司股本由90,850,000股变更为121,150,000股。

公司股票已于2019年11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上市，公司类型由“股份有限公司（非上市）”变更为“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）”。

二、修改公司章程情况

公司股票发行完成后，公司的注册资本、公司类型发生了变化，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实际情况，现拟将《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（草案）》”）名称变更为《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，并对《公司章程（草案）》中的有关条

款进行相应修订，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登记、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。

《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具体修订如下：

条款	修订前	修订后
	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(草案)	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
第三条	公司于【】年【】月【】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核准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【】万股，于【】年【】月【】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	公司于2019年9月2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核准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,030万股，于2019年11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
第六条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万元。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,115万元。
第十九条	公司的股份总数为【】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	公司的股份总数为12,115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

除上述修订的条款外，《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中其他条款保持不变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
2、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2月23日